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81-1550
聯絡人：林蘭雀
電話：(02)2349-2737
電子信箱：lclin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交航字第1115015055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150150552-0-0.pdf)

主旨：本部中華民國109年3月31日交航字第1095003830號公告，業經本部於111年11月1日以交航字第11150150551號公告廢止，並自111年11月7日生效，檢送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鐵道局、交通部觀光局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交通部航港局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部路政司、郵電司、法規委員會(以上均含附件)

